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九届三次董事会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在全面了解相关资料的基础上，以自身独立性和客观判断立场，对公司新增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针对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进行了认真细致的调查，认为该关联交易事项没有损害公司和包括非关联股东在内的全体股东的利益，该等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市场原则，交易价格和方式对交易双方都是公平合理的。通过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实现资源的最佳配置，有利于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最大化。我们同意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并同意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九届三次董事会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张双才

曹宇

文新祥

2023年5月19日